

关于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
注函的回复
天职业字[2020]31486号



00002020060127952823
报告文号：天职业字[2020]31486号

目 录

关于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的回复——1

关于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的回复

天职业字[2020]31486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对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泰汽车”或“公司”）下发了关注函，根据贵所下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86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关注函中提及的问题的核查意见回复如下：

1. 《修正公告》显示，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现金流受到进一步影响，生产线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补提了资产减值损失约 13.3 亿元，同时对部分信用较差的应收客户未来回款能力进行了重新评估，补提了坏账准备约 3.27 亿元。

(1) 请你公司具体说明资产减值迹象发生时间、减值测试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关键参数、主要假设、预测指标的确定依据。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资产减值迹象发生时间

我国汽车产销量在多年稳步增长后呈现阶段性下行压力，2018 年我国汽车市场产销量首次下滑，2019 年各月产销量连续出现负增长。根据中汽协口径，2019 年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136 万辆和 2,144.4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9.2%和 9.6%。截至 2019 年 6 月份，中国汽车市场已连续 12 个月下滑，虽然行业整体降幅有所收窄，但是行业产销整体下降依然面临较大压力。

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加之环保标准切换、新能源补贴退坡、国六排放标准升级等不利因素，汽车行业整体景气度不高，行业竞争日趋激烈。2019 年 7 月公司重要子公司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由于经营资金短缺等原因导致车型陆续停产，营业收入及利润较上年大幅下降，经营亏损较大，截止 2020 年 5 月，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未能恢复正常生产，资产出现明显减值迹象。

（二）减值测试过程

1. 减值测试方法

长期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公司由于资金短缺生产线停产，长期资产组所在单位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按照企业目前现状及管理水平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不具有适用性，故改变为基于

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上一般市场参与者角度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方法。

对于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将纳入减值测试范围的长期资产组分为有市场需求车型长期资产组与无市场需求车型长期资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方法确定可收回金额。对于有市场需求车型长期资产组，按照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上一般市场参与者角度对长期资产组的未来经营数据进行预测，采用收益法计算长期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对于无市场需求车型长期资产，采用成本法计算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采用与资产处置有关的审计费、评估费、律师费、挂牌手续费、印花税及搬迁费计算得出。

根据计算，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长期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450,935.09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297,694.08 万元，合计减值 153,241.01 万元。

对于浙江铁牛汽车车身有限公司，其业务来源主要为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分子公司，2019 年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车型停产，浙江铁牛汽车车身有限公司相关车身及钣金件生产也随之停滞。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与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有市场需求车型长期资产组相同，浙江铁牛汽车车身有限公司预测期收入根据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整车预测销量及历史年度浙江铁牛汽车车身有限公司产品单价进行预测。根据计算，浙江铁牛汽车车身有限公司长期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28,232.95 万元，可收回金额为 26,744.46 万元，减值 1,488.49 万元。

2. 主要假设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对象和减值测试范围内资产负债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据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测试。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是指减值测试时需根据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计算方法、参数和依据。

(4) 假设未来预测期减值测试对象经营相关当事人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在预测期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管理和研发能力处于行业一般水平，不发生影响其经营变动的重大变更，管理团队稳定发展，管理制度不发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动；

(5) 假设减值测试对象未来收益期不发生对其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抵押、担保等事项。

(6) 假设减值测试对象预测期经营现金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发生，不会出现年度某一时点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形；

(7) 假设经营相关当事人在预测期内，按照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上一般市场参与者角度，拥有将长期资产组范围内的各公司生产线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能够获得足够的流动资金，且营运资金管理达到行业一般水平。

(三) 关键参数及预测指标

对于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有市场需求车型长期资产组，按照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上一般市场参与者角度对长期资产组的未来经营数据进行预测，采用收益法计算长期资产组的公允价值。浙江铁牛汽车车身有限公司关键参数及预测指标请参考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减值测试。

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收益法的关键参数取值合理性：

①收入增长率

营业收入预测采用预测单价乘以预测销量方式。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由于资金紧张，原材料供应不及时，导致 2019 年部分车型停产。公司管理层根据各车型的市场需求情况，确定有市场需求且具备生产经营条件车型包括：T300、T500、T600、T700、T800、A16（新车型）、B21（新车型）、E200、Z500EV、云 100。上述车型的预测单价参考历史年度售价或生产同类车型售价，销量则按照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上一般市场参与者角度，对有市场需求车型在预测期的销量进行分析。首先以调整后的经销商反馈市场可销售数据为基础，再乘以正常生产经营后销售月份销量占全年销量的比重，计算 2020 年预测销量。2020 年按 6 个月预测。正常生产经营后销售月份销量占全年销量的比重根据全行业近五年的各月销售比例计算得出。

2020 年之后，燃油车按照 2020 年销量折算全年并在预测期保持稳定不增长，新能源车在 2020 年销量折算全年的基础上，参考行业增长率 38.16%及企业自身增长率 35.59%

(2015-2017 年)，出于谨慎性原则，新能源补贴期间，即 2021-2022 年，按 30%的增长率计算，2023 年-2024 年增长率逐年下降，分别为 20%，10%，2024 年后保持稳定。

②毛利率

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历史年度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17.95%	18.10%	18.63%	13.45%	-15.39%

乘用车行业近 5 年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13.68%	14.14%	15.00%	15.09%	13.8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有市场需求车型长期资产组预测期毛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预测期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永续期
毛利率	12.38%	14.53%	14.07%	13.69%	13.55%	14.41%

公司 2015 年至 2018 年四年平均毛利率为 17.03%，2019 年由于车型停产原因，毛利率较低，不具备可比性。乘用车行业近五年平均毛利率 14.35%。企业预测年度毛利率平均为 13.64%，永续期为 14.41%，与行业可比公司接近，符合行业一般水平。

③息税前利润率

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历史年度 EBIT 利润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2019 年
EBIT/营业总收入	9.04%	7.31%	7.49%	-5.58%	-205.06%

乘用车行业近 5 年息税前利润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EBIT/营业总收入	3.72%	3.53%	3.16%	3.72%	3.03%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有市场需求车型长期资产组预测期 EBIT 利润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永续期
EBIT/营业总收入	-0.55%	2.96%	2.69%	2.34%	2.30%	3.71%

公司 2015 年至 2018 年四年平均息税前利润率为 4.57%，2019 年由于车型停产原因，息税前利润率不具备可比性。乘用车行业近五年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3.43%。企业预测年度息税

前利润率平均为 1.95%，永续期税前利润率为 3.71%，与行业可比公司接近，符合行业一般水平。

④稳定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采用 1%，较 2018 年度采用的稳定期增长率 2%有所下降。原因为近年来乘用车行业受市场、政策等影响，整体增速放缓，故本次确定永续增长率为 1%。

⑤折现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包含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中，“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该折现率是企业购置或者投资资产时所要求的必要报酬率”，“折现率的确定应与未来现金流量税前口径一致采用税前折现率”。

1、折现率计算方法

纳入本次减值测试范围内的长期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本次以纳入减值测试范围各类资产的账面值为基础，将加权平均后的固定资产回报率及无形资产回报率确定为最终税前折现率。

2、固定资产税前回报率

固定资产投资一般都是采用部分自有资金加银行借款，按照国家发改委有关规定，自有资金一般应该为 30%，贷款为 70%。本次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贡献率为 9.17%。

3、无形资产税前回报率

本次采用风险累加法计算无形资产组的税前回报率。根据各风险系数的打分情况综合确定为 15.21%。

4、税前折现率计算

序号	资产项目	权重	税前资金回报率(Rc)
1	固定资产	51.25%	9.17
2	其他无形资产	48.75%	15.21
	合计	100.00%	12.11

则加权平均税前折现率为 12.11%，通过上述计算，使用的参数合理，折现率属于合理范围内。

年审会计师意见：

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核查程序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程序：

- ①对重要固定资产进行抽盘，检查固定资产的状况以及使用状况；
- ②与管理层讨论并复核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减值测试模型的合理性；
- ③我们获取了管理层对长期资产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分析并复核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指标，与市场趋势、经济环境及已获取的资料进行对比分析，评估关键指标假设的合理性；
- ④获取并复核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报告，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并将评估结果记录在审计工作底稿中。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生产线设备因亏损较为严重、停产等出现减值迹象的判断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是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其应用指南的要求。

(2) 请你公司结合坏账计提政策、客户经营情况及履约能力等说明补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

公司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对于信用风险特征有显著差异的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单独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补贴款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财政补贴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上两项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组合 1 (%)	组合 2 (%)	组合 3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00	0.00	5.00
1-2 年 (含 2 年)	0.00	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0.00	10.00	20.00
3-4 年 (含 4 年)	0.00	30.00	40.00
4-5 年 (含 5 年)	0.00	50.00	75.00
5 年以上	0.00	100.00	100.00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二）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

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即如果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2	账龄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三）客户经营情况及履约能力、补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及合理性

2019 年度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增加，受汽车行业发展环境新变化，公司下游多家客户出现信用状况恶化：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公司、被法院列为限制高消费企业、未按时履行法律义务被法院强制执行等。与此同时公司对于个别账龄较长，部分客户经营情况持续恶化履约能力较差的应收账款，通过综合评估客户的资产状况、经营情况、履约能力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单项补提信用减值损失。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补提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如下：

科目	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单位 1	10,127.40	10,127.40	100.00	该单位被起诉较多，2020 年多次未按时履行法律义务而被法院强制执行
应收账款	单位 2	4,623.40	4,623.40	100.00	该单位是最高人民法院所公示的失信公司，被法院列为限制高消费企业，2020 年多次未按时履行法律义务而被法院强制执行
应收账款	单位 3	4,361.00	4,361.00	100.00	该单位经营状况恶化，涉及与其他单位诉讼，款项收回可能性极低
其他应收款	单位 4	2,515.71	2,515.71	100.00	该单位被起诉较多，2020 年多次未按时履行法律义务而被法院强制执行
其他应收款	单位 5	1,173.00	1,173.00	100.00	该单位 2020 年多次未按时履行法律义务而被法院强制执行
应收账款	其他单位 小额合计	4,956.69	4,956.69	100.00	
其他应收款	其他单位 小额合计	4,193.42	4,193.42	100.00	
	合计	31,950.62	31,950.62		

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开渠道信息并结合自身对客户了解认为客户经营情况不断恶化，履约能力较差，公司采取多种渠道索偿无果。公司预计款项回收存在较大困难，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上述应收/其他账款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补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年审会计师意见：

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核查程序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程序：

①对于按照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我们将管理层的评估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证据相验证，包括客户的背景信息、信用状况、以往的交易历史和回款情况、前瞻性考虑因素等；

②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对迁徙率、历史损失率的重新计算，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损失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③对应收账款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④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或超过信用期的客户，我们与管理层进行了访谈，了解了主要债务人的信息以及管理层对于其可回收性的评估。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补提信用减值损失是合理的。

(3) 请你公司结合上述问题说明《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关于生产线资产减值和应收账款坏账计提事项是否存在不谨慎、不合理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公司重要子公司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下滑严重、亏损状况较为严重，经营资金短缺导致车型停产，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大幅度减少。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公司根据资产评估的结果测算了生产线的可回收金额，与账面生产线净值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公司管理层结合开渠道信息并结合自身对客户了解认为部分客户款项收回可能性极低。公司考虑了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并对信用风险特征有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确认信用损失，符合公司坏账计提政策以及相关准则要求。

综上，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对生产线进行减值以及补提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并无不谨慎、不合理的情形。

年审会计师意见：

经问题（1）和（2）的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对生产线进行减值以及补提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并无不谨慎、不合理的情形。

2、请年审会计师充分关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持续经营假设是否恰当，以及上述事项及相关会计处理的合规性。

会计师回复：

在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我们对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疑虑的相关事项，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

①我们在《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识别和评估重大错报风险》实施风险评估程序时，对管理层可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解，对公司存在的可能导致对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要求管理层对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作出评估；

②对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确定公司识别出来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

项或情况，与公司讨论应对计划，评估管理层对改善可持续经营能力的未来应对计划是否具备可行性以及是否能够切实改善目前的状况；

③获取管理层提供的有关未来应对计划及其可行性的书面声明，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关于公司讨论财务困境的会议纪要，分析判断公司管理层对可持续经营能力评估的合理性及应对计划的可操作性，获取第三方确认提供或保持财务支持的协议的存在性、合法性及可执行性，并对其提供财务支持的能力做出评估；

④获取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分析公司期后经营状况，通过期后检查关注员工欠薪是否发放，结合债务期后偿还情况进行了解是否存在债务逾期，对公司资产的状态进行关注，关注期后是否存在冻结、查封、抵押或质押的情况，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充分披露；

⑤获取公司截至审计报告日所涉及诉讼案件的具体情况，分析判断管理层对相关诉讼结果的评估以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通过以上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对可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的重大疑虑并未消除，截至报告出具日，公司停产已逾半年，员工工资逾期未支付、员工流失严重，大量供应商货款逾期未支付，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逾期债务 9.16 亿元尚未与债权人达成和解或展期，应收新能源补贴款约 23.00 亿元质押给银行用于借款的补充授信。虽然众泰汽车为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改善持续能力的举措，但我们就复工复产计划所需资产来源未获取第三方确认提供或保证财务支持的协议，无法证实应对计划的可操作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企业正式决定或被迫在当期或将在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的，则表明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不再合理。截至审计报告日，虽然众泰汽车尚无清算或停止营业的计划，但可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对众泰汽车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疑虑，众泰汽车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未能获取其改善持续经营相关事项的详细材料，无法对其持续经营发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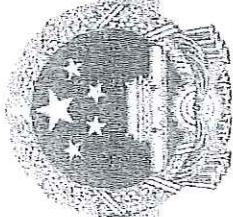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扫描二维码或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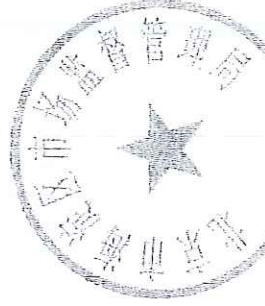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信用卡、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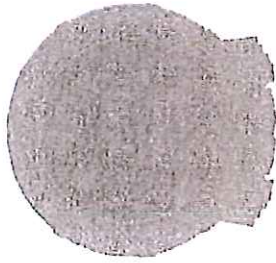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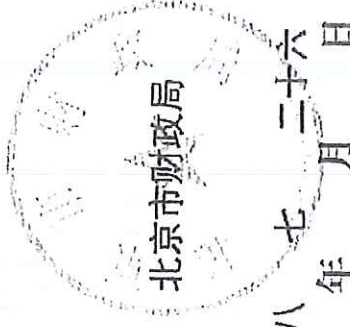
2020年06月05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